

附件 2：鬆綁成果統計

法規鬆綁的議題案源除了由各部會主動檢視並提出修正業管法規鬆綁外，也包括由經建會蒐集工商團體等建言，進行跨部會協調會議，獲各部會共識推動的提案。

一、各部會主動檢討業管法規：

迄 101 年 7 月 31 日，在各部會的共同努力下，已完成 785 項法規鬆綁議題，統計如下表：

財經法規鬆綁推動概況								資料期間： 97.7~101.7			
類別	兩岸 經貿	金融 市場	租稅 行政	土地 利用	人力 資源	教育 訓練	特定 產業	運籌 物流	企業 經營	其他	合計
法律	8	36	18	7	19	1	17	12	19	15	152
行政 命令	107	168	29	26	48	20	107	47	37	44	633
小計	115	204	47	33	67	21	124	59	56	59	785

二、工商團體建言之協調：

97 年 7 月迄今，本會累計蒐集民間、工商團體等建言 792 項，議題涵括服務業等相關產業，經與相關部會滾動檢討，獲致各部會鬆綁共識者計 292 項；整體處理概況表列如下：

工商團體建議案之處理概況 97.7~101.7								
	兩岸 經貿	金融 租稅	土地 利用	人力 資源	運籌 物流	特定 產業	企業 經營	合計 (項)
已鬆綁議題	23	100	14	28	28	44	55	292
暫不鬆綁 或檢討中	8	183	27	31	45	163	43	500

註：特定產業類包含觀光、文創、醫療、生技、綠能、環保等。